

广州空港经济区管理委员会
广州白云机场综合保税区管理委员会

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意见书

电子监管号：4401112025HY0424587

穗空港规划资源核实〔2025〕49号

建设单位（个人）	华南蓝天航空油料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名称	广州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供油工程 项目代码：2410-440100-04-01-856818
建设位置	广州空港经济区广州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 GZKG0401273 地块
建设规模	A1 办公楼，总建筑面积：2987.96 平方米，地上 3 层：2987.96 平方米，危废间，总建筑面积：62.09 平方米，地上 1 层：62.09 平方米，油车棚器材间，总建筑面积：1455.13 平方米，地上 1 层：1455.13 平方米，综合检测灌油，总建筑面积：98.13 平方米，地上 1 层：98.13 平方米，管线车棚二，总建筑面积 1845.58 平方米，地上 1 层：1845.58 平方米，管线车棚一，总建筑面积：1843.72 平方米，地上 1 层：1843.72 平方米，管线车棚三，总建筑面积 941.5 平方米，地上 1 层：941.5 平方米。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文号(含许可调整文号)	穗空港规划资源建证〔2025〕17号
放、验线/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编号	(2024)放23B287、(2025)复23B295
合同宗地范围内最后一期规划条件核实	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五条、《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第四十六条、《广州市城乡规划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经核实，上述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请你单位在竣工验收后六个月内向城建档案管理部门报送有关竣工验收资料。

附件：1. 《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1份
2. 建筑功能指标规划条件核实明细表1份

广州空港经济区管理委员会
2025年9月5日

抄送：市土地利用业务办理部门、市不动产登记部门、白云区
地利用业务办理部门